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02-27386460
聯絡人：陳鈺靜
電 話：02-77129130

受文者：南華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5月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020069712J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審查意見表(0069712JA0C_ATTCH10.doc, 共1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有關 貴校辦理「102年補助大專校院推動節能績效保證
專案(ESPC)之先期評估診斷計畫」核定補助及經費情形，
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計畫102年3月27日專案審查決議辦理。

二、本案核定內容如下：

(一)審查結果：通過

(二)計畫執行期間：102年5月1日至102年9月15日

(三)核定金額：全額補助新臺幣30萬元

三、請 貴校務必於102年5月20日前提送相關資料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請款領據(私立學校須註明統一編號)

(二)調整後之經費申請表(請依本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
基準表編列，並於用印前將調整後之經費申請表以電子
檔方式寄送本函聯絡人確認，e-
mail:yjchen@mail.moe.gov.tw)

(三)計畫書電子檔1份

四、審查意見請 貴校納入結案報告中回覆，經費執行請依本
案申請辦法及本部相關規定審核編列。日後經費執行若經



查有不符規定者，即依規定辦理繳回。

五、執行完畢後請依規定辦理核銷結案(102年9月15日前)，若有結餘款者，請依本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之規定辦理，繳交期末成果報告(1式3份，並含電子檔1份)時，應檢附經費收支結算表備查。

六、為使學校了解本案後續推動策略與配合事項等，本部預訂於102年5月10日辦理「102年度補助大專校院辦理節能績效保證專案(ESPC)先期評估診斷執行說明會」，請貴校派員參與，上開會議資訊如下：

(一)說明會地點：102年5月10日(星期五)下午2時，假國立中興大學農資大樓10樓國際會議廳(臺中市南區國光路250號)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(報名系統網址：<http://co2.ftis.org.tw>網站連結，點選最新訊息連結進入報名系統)。

(三)報名期間：自即日起至5月9日止，名額有限，額滿為止。

(四)本案聯絡人：財團法人台灣產業服務基金會邱安家工程師，電話：02-27844188分機245，e-mail：hsnuemmy@ftis.org.tw。

七、本案相關表單(申請辦法、計畫申請相關附件)請逕至本部校園節能減碳資訊平台(網址：<http://co2.ftis.org.tw>)下載。

正本：南華大學

副本：本部高等教育司、資訊及科技教育司

102/05/07
17:48:57